

【名著百部】
MINGZHU BAI BU

中国现代文学

吴浊流文集



中国现代文学馆 编

华夏出版社

目 录

小 说

亚细亚的孤儿	(3)
水月	(215)
泥沼中的金鲤鱼	(220)
功狗	(233)
先生妈	(246)
陈大人	(258)
波茨坦科长	(279)
铜臭	(333)
路迢迢	(349)
吴浊流小传	(398)
吴浊流主要著作目录	(400)

小 说

亚细亚的孤儿

第 一 篇

苦楝花开的时节

和暖的春天太阳照射在背上，胡太明被爷爷牵着手，一面数着脚下的石子，一面爬上通往后山的小径。小径的两旁是杂木林；几只不知名的小鸟在树枝间跳来跳去，“吱吱”地叫着。卵石铺成倾斜的山径，像永无止境地伸延着。喘息着的胡太明，不知几时停止了数石子，留神一看，已经落在爷爷的身后去了。老人正在山坡上一块较平坦的地方等候着落后的太明，他气吁吁地好不容易才赶了上去。

老人解开长长的黑头巾，让风吹在头上；太明也学着脱下圆碗帽，抹抹额上的汗珠，辫子渗透了汗水，发根痒痒的，但经风一吹，汗水立刻就褪干了。老人忽然想起要抽筒鳞烟（日治时期的烟丝），便把解下来的头巾重新缠在头上，一屁股坐在石头上，在那技用惯了的长烟筒上装满了烟，让太明替他点上火，“斯斯”地抽起来，像是非常有味似地。太明从小就听惯了这种“斯斯”的声音，一听到这种声音，就像是将引发出长长的故事以前那种带有诱惑性的先声，不可思议地会把太明带到一个心神向往的境界。

老人突然耽溺在遥远的回忆中，他把烟管的铜斗在石头上“咯咯”地敲着说：

“一切都改变了！爷爷小的时候，这一带都是高大的松树、樟树、枫树、赤柯、楠仔、楮仔和各种树木的大森林，山藤和蛇木也很茂盛，大白天里也会肆无忌惮地窜出狐狸和松鼠来的，再大胆的男人，也不敢独自在这几经过。可是，太明！爷爷在二十岁的时候，有一天就曾经一个人在这儿走过。”

从前，那山坡是土匪、强盗出没的地方。如果途中有人被抢去了耕牛什么的，便再也休想找回来。穿龙颈（坡顶）一带尤其可怕，万一有人在那儿被盗匪杀死，由于地近善界，盗匪总是把罪行推在蕃人身上，然后自己逃得无影无踪，官兵也奈何他们不得。可是，老人有一天就曾经若无其事地独自在那儿经过，那时他还是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伙子。当他走到山坡中途的时候，突然一阵阴森凄厉的狂风向他迎面袭来，他大叫一声，本能地把身体隐蔽起来，眼前扬起一阵漆黑的飞砂，全身蜷缩着动弹不得。好不容易定神向脚边一看，竟有一条很大的雨伞蛇出现在他的身旁，他战栗着倒退了几步，拾起足边的一块石头正想打去，不知怎地，巨蛇突然不见了，那仅是三四秒钟之间的事。由于事态过于离奇，他把手中的石头向草丛中一丢，竟吓得半晌不能动弹。以后一点动静也没有，倔强的他便到目的地办事去了。可是，归途中他走到先前的那地方，那块丢弃在草丛中的石头，竟赫然安放在路中。老人吓得目瞪口呆，只觉得一股寒气从背心上直逼下来，失魂落魄地跑回家里，就这样发起高烧来，头重腰酸，老人深信自己遇见了鬼，但他却不肯请人捉鬼，只是每天一面发着高烧，一面嘴里这样骂道：

“鬼东西！是你自己找上老子的，要钱也得找个倒霉的家伙呀！老子可不会有什么东西给你的！”

这就是老人的抵抗方法，可是鬼怪老是纠缠着不离去，母亲放

心不下，请了个巫者来赶“鬼”——所谓鬼，大概是指“赤脚大头神”而言——巫者用金纸一千、银纸三百、线香五支、替身白虎一对、饭一碗、汤一盅、鸡蛋一个，从病床送出一百二十步，然后把金银纸烧化了。第二天，老人的热度便豁然退了，鬼怪纠缠了六七天，结果仍是一无所获，看起来还是失败的。老人这样说着，豪放地笑了。

讲完了故事，老人说：

“太明，走吧！”说着，他站起来依然走在前面。

越过穿龙颈，视界展开了，眩眼的嫩绿茶园一望无际，在那遥远的碧绿的边际，横亘着青翠得像洗涤过的中央山脉。刚才所听到的关于穿龙颈那些不愉快的往事，就像一场了无痕迹的春梦般消逝了。

突然，相思树背后传出一阵少女的歌声——是采茶女唱着俚俗的山歌。她们听到太明他们的脚步，立刻停止了歌唱，就像有一股期待的力量扼住了她们的咽喉似的。可是，当她们看清了来人的身份时，竟大失所望地带着戏谑的口吻说：

“哼！原来是老头儿和小孩子！”说着，又传出一阵放肆的笑声。

“这种地方风气坏极了！”老人一面感慨地嘟哝着，一面加紧脚步，恨不得早些离开那儿。

当时的士君子和读书人，是不肯随便唱山歌的，视山歌如蛇蝎的老人，似乎觉得自己的耳朵都给她们沾污了。

不久，二人下了古松蓊郁的山坡，走到面临榕树广场的云梯书院前面。书院位于距榕树不远的一座庙宇对面，利用庙宇的一栋房屋作教室，小小的书院里也有三四十个学生。教室里琅琅的书声和学生们的嬉笑声混成一片，一直传到户外。老人带着太明向这所古老的建筑物走去，因为突然从明亮的户外走进晦暗的屋内，

视界一时模糊不清，过了一会儿，才慢慢地看清室内的陈设：室隅有一张木床，床上摆着四方的烟盘，烟盘上封灯闪着黯澹的火光。那昏暗的灯光凄厉地照耀着烟枪、烟盒、烟挑等杂乱无章的鸦片用具，和横躺在旁边的一个瘦骨嶙峋的老人。床前桌上堆满了书籍，还有一个插着几支朱笔的笔筒。这时离夏季还有一段相当时间，但那笔筒中却插着一把污秽不堪的羽毛扇，看起来很不顺眼。正面墙上挂着一张孔子的画像，线香冒着一缕缕的青烟……这一切，使屋内充溢着隐居的气氛，显得越发浓重了。

老人走到床前，恭恭敬敬地叫了一声：

“彭先生！”

那床上的学究张开迟钝的眼睛凝视着他的脸，突然用意外而有力的声调说：

“哦，胡先生！久违久违！”

彭先生说着，一骨碌从床上爬起来。整整仪容，又向隔壁的教室望了一眼，大声地申叱两句，顽童们的嚷嚣声顿时沉寂下来。

彭先生是胡老人的同窗秀才，学生时代曾经受过胡老人的照应，十载寒窗，终于得中秀才。他到处巡回着拜了一次客，富户们帮助他不少贺仪，彭秀才竟因此变得相当富有；但不久他又把那些钱财花得一千二净，依然恢复昔日贫困的生活。

当时乡间的读书人所能做的事，只有地理师、医生、相士和教书先生。彭秀才选择了教学的生涯，在云梯书院当一位塾师，他一心向学，还做着未来举人、进士的美梦。可是，自从日本帝国主义统治台湾以后，教育制度大加改革，从前那些登龙之术早就行不通了。彭秀才腾达的迷梦破碎以后，便在云梯书院的小庙里度着空虚的课徒生涯，三十年如一场春梦，与其说是作育英才，毋宁说是聊以糊口更为适切。他和胡老人谈话的时候，总喜欢用“斯文扫地”、“吾道衰微”之类的话，大叹其圣学没落。而且，他只有对着太

明，才会改用“贵公子今年几岁？”一类的语气去问他，这一方面是为了缅怀他自己已失去的童年，另一方面也有几分寄予期望的意思。太明照老人教他的话从容地回答着，还念出原乡唐山住址使彭秀才听了非常高兴。

老人今天带太明到这里来，原想请彭秀才来教育他的，但彭秀才认为通学^① 距离太远，对于九岁的太明不大相宜，劝他过一两年再说。可是胡老人无论如何要让孙儿学习汉文，现在乡间的私塾都停办了，除了云梯书院再也没有别的地方，就连这云梯书院，也不知什么时候会招致封闭的厄运，所以他觉得再等一两年就太迟了。

由于胡老人竭力坚持，终于决定把太明送入云梯书院，为了通学不方便，所以改为寄宿。老人离开心爱的孙儿，心里虽然有些舍不得，但为了他的学业前途，也不得不硬一硬心肠。

他们离开云梯书院的时候，彭秀才用红头绳穿了一百二十个铜钱，挂在太明的脖子上送给他。不久，当苦楝花开的阳春三月，太明穿着母亲为他新制的布鞋，戴着新碗帽，到云梯书院入学去了。

云 梯 书 院

胡太明最初开始读《三字经》，先由老师口诵，然后跟着念，这样反覆念了两三遍，然后自己单独念，每日还要在老师面前背诵一二次。从深邃的人生哲理到人文历史，包罗着各种格言的《三字经》，对于少年们未免过于深奥些，因此他们只能认识字义而已。太明在家的时候曾经学过一些汉字，读《三字经》并不觉得怎样困

^① 通学，即走读。

难，所以学业进展得很顺利。但云梯书院的那些顽童们，课余之暇总要找些快乐的消遣，譬如：下象棋、捉迷藏，还有半开玩笑式地偷窃附近人家的蔬菜或果物。他们所偷窃的果物，春天是桃子、李子，夏天龙眼是少不了的，秋天最丰收的东西有番石榴、柚子、柿子等，冬天则有蜜橘。顽童们的恶作剧几乎已成了日常的功课，通常他们总是趁彭秀才午睡的时间出去偷的——彭秀才最喜欢午睡，他每天从正午到下午二时是非睡不可的。这种恶作剧常常引起附近人家的物议，可是最有趣的是这些顽童们的行为，无形中似乎也有些侠义之风。譬如书院邻近那些人缘较好的老农们的果园，要偷的话无论多少都可以偷得到的，但他们却从不去偷；那出名的吝啬鬼老太婆的园子，却是他们掠夺的对象。她防范得严密，顽童们躲在里面便愈觉得有趣。这与其说是为了偷窃果物，毋宁说是对于这种行为——一种煞费苦心的狡狴的设计——得以顺利达成，感到无限的诱惑。

不过，这些顽童们倒是很怕彭先生的，他的教学法非常严厉，对于品性不良的学生，总是毫不容情地惩罚。彭先生因为吸鸦片的关系，早晨起身极早，天还没有亮，就可以听到他“呼噜呼噜”吸水烟的声音了，那声音停止以后，接着房门便“呀”地一声打开了。寄宿生一听到这种讯号，便起身去帮助他种花草，彭先生这才把蚊帐似的长袍下襟塞在腰间走下台阶来。他除了教书的时间以外，大白天也躲在房里抽鸦片，所以他那瘦削的脸庞，苍白得没有一丝血色，虽然映照在晨曦中，但仍然看不见一点红晕。他的嘴唇是青灰色的，牙齿是焦黑的，那只端着水烟筒的左手指甲，差不多有一寸多长，他除了吸鸦片以外，对于世上任何事物都漠不关心，也不与人交往，除了教学以外，对学生几乎完全不开口。他每天早晨要到庭院里看花，这已成了他日常的课程，尤其特别喜爱兰花和菊花，三十年来，他几乎就是这样生活着的。

有一天，发生了一件意外的事：太明和四五个同学正在书院附近的野外游玩，忽然对面来了一头水牛，它一面吃草一面慢吞吞地向太明走过来，太明却把它当作周围那些游牧风物中的美丽的点缀品来欣赏，所以丝毫不具戒心。他站起来摸摸水牛的角，想对它表示亲善，谁知正当他的双手触到水牛角的瞬间，突然感到眼前一阵昏黑，同时全身失去平衡，重重地被撞倒在地上，顿时便昏厥过去。受惊的水牛把头一晃，牛角正好刺入太明的腰间，太明只恍恍惚惚地记得有人把他抱起来，但不久便陷入昏睡状态。醒来的时候他已经睡在床上，父母焦急地望着他，腰间疼得直发麻。

太明看见母亲在哭，才明白自己发生了什么事，并且回忆起被水牛角刺伤时的惊险镜头，可是那已经像是遥远的记忆了。

太明的父亲——他是中医——见他苏醒了，回头对周围的人说：

“没有什么关系了，大家不必担心，伤口已经敷了熊胆，参汤也喝过了。”

彭秀才也陪伴在枕边，口里连声说着：

“恭喜！恭喜！”

太明见了彭秀才，才迷迷糊糊地记起这里是云梯书院，他的父母是得了消息以后，越过穿龙颈赶到这里来的。

第二天，太明为了回家休养，便乘轿子离开了云梯书院，从此开始疗养的生活。那时因为西医太少，只好用草药敷伤口；另一方面母亲每天到处求神拜佛，许愿祈求他早日痊愈，又带回些香灰给他吃。幸而伤口没有化脓，医治经过相当良好，但太明离开病床的时候，已经快近腊月了。

太明的伤势终于痊愈了，腊月也一天天地接近，家人都忙碌起来：母亲专心一意地在灯下做太明的新鞋和妹妹的新帽；她把破布一块一块排好，细心地用麻丝缝好做鞋底。鞋面却是用黑鹅绒做

的，上面绣有山茶花。妹妹的绢子上绣着鲜艳的牡丹花，和红色的公鸡，还系上两个小铃子。父亲每天一早就出门去，见面的机会很少；哥哥和男佣在田里收甘薯，要工作到很迟才回家；嫂嫂把甘薯装在大桶里，让它发酵制酒……他们之中只有胡老人比较空闲些。孩子们有的谈做年糕的事，有的得意洋洋地比赛新鞋，有的老早便开始计算杀猪的日子了。

书院从年底到正月是假期，所以太明伤愈以后仍旧留在家里，他唯一的工作就是替胡老人换水烟筒的水。胡老人有这么一段长时间和太明在一起，心里非常高兴，他得意地为他讲解“大学之道在明明德”，又把自己的经历讲给他听，接着他对太明诉苦道：

“太明！现在是日本人的天下了，在日本人统治的社会里，强盗、土匪都减少了，道路也拓宽了，这固然有很多便利的地方，可是你们已经不能再考秀才和举人了，而且捐税又这么重，怎么得了啊！”

不久，新年到了，从旧历十二月二十五到正月初五，俗称“年驾”，这段时间是不许随便说话的，人们都迷信这时说了不吉利的话，便会遭遇厄运的。

太明家里每年除夕都要杀一头猪来祭把祀皇大帝的，到了那天，院子里设着祭坛，上座供着糖果、五香、酒食、长钱和金银纸等，下座供着鸡和肉类，两旁供着牲礼猪羊，从早晨四点钟开始，全家便齐集在院子里拜祭神明。胡老人和他的儿子穿着长礼服行“三献礼”，向玉皇大帝、观音菩萨、关帝爷、妈祖和伯公一一许愿，祈求家道昌隆，并且感谢过去一年的平安。

元旦的早晨天还没有亮，到处爆竹齐鸣，家家户户都在祭祀祖先和神明。每人都放下了工作，男人兴高采烈地去拜年、赌博，女人则回娘家或到庙宇去烧香，大家在新春欢乐的气氛中，一直要继续到正月十五。大红春联和鞭炮虽然年年依旧，但也象征太平景

春气象。

在月初三俗称“穷鬼日”，照例须烧些门钱打发穷鬼的，而且那天人们都不出门。但下午彭秀才却破例来拜年，他站在院子里欣赏了一会春联，接着便被迎进客厅里。彭秀才和胡老人寒暄了一阵，太明恭恭敬敬地捧出一个托盘，托盘里摆着四碟糖果。彭秀才且念且捡：

“食红枣年年好。”

拿了两颗红枣吃着，又捡两片冬瓜片说：

“食冬瓜年年加。”

然后喝了一口茶，接着便开始赞美胡家的春联说：

“‘一庭鸡犬绕仙境，满径烟霞淡俗缘。’的确不错，真有脱俗的风格，如果不是像你这样达观的人实在办不到的。”

“你今年的春联怎么样？”胡老人受宠若惊地问彭秀才道。

“不行，不行。”

彭秀才一面谦逊地推托着，一面随口吟道：

“大树不沾新雨露，云梯仍守旧家风。”吟毕，又把春联写在纸上递给胡老人看。

“好极了！”胡老人赞美道：“大有伯夷叔齐的气派。”但他接着又改用感伤的语气说：“不过云梯书院的旧家风，不知是否能像你这春联所说的守得住？……”他这样嘟哝着，依依之情溢于言表。

“如果云梯书院被封闭的话”，彭秀才黯然道：“汉学便要沦亡了！”

不久，太明、哥哥和父亲都出来招呼，座中顿时热闹起来，充满一片新春的气象。但过了一会，彭秀才烟痛大发，连连打了几个呵欠，胡老人看在眼里，便把彭秀才请到自己的房里去吸鸦片。

这时，外面起了一阵喧嚷，进来了一位新客——那是胡老人的侄子，也就是太明的伯父，大家都管叫他“鸦片桶”的。他已经好久

没来了，他的本名是胡传统，鸦片瘾极深，分家时所得的一千几百石的财产，全部抽鸦片抽完了，因此人家都称他“鸦片桶”。他很健谈，也有几分艺人风度，所以他一来，立刻满座生光。

太明对着彭秀才和鸦片桶，茫然思索起来。胡老人是非常尊重彭秀才的，这只要从他对他那样殷勤地招待，便可以看得出来。可是太明却不像胡老人那样憧憬着秀才和举人，他似乎茫然觉得那些都是灭亡的命运。比较起来，倒是鸦片桶的儿子志达能吸引太明的注意。志达会说日本话，是个预备警员（巡查补），人家都称他“大人”，到处有势力。他吸的是“敷岛牌”的香烟，用的是雪白的手帕，香水洒得香喷喷地，乡下人见他用那洁白的手帕来擦汗，都觉得很可惜。志达走过的地方，到处都漂浮着一阵香皂般的爽朗的香气，那是乡下人称为“日本味”的一种文明的香味。在当时还用木浪子或茶子洗衣服，用山茶洗脸的时代，肥皂的香味是被公认为高贵的珍品的。太明在这样的人物身边，也许显得有几分轻薄，但他总觉得颇有新时代的感觉。

不过，志达在村子里的人缘并不好，他的家人也对他很冷淡。村人对他的态度大都虚与委蛇，见面时恭恭敬敬，等他一走开——其实还没有走远，便有人说他的坏话了，这并不是单纯地对权势表示反抗，而是另有某种情感所使然的。

但志达却时常到胡老人家里聊天。胡老人年轻的时候，曾回到祖国去，知道一些香港和广东方面的情形，并且接受了几分西洋文化，所以和志达容易攀谈得上。

“叔公！”志达乘机劝告老人道：

“还是把太明送到学校里念书吧，这是时势呀！”

“无论时势怎样，学校里却学不到四书五经了！”

胡老人总是这样回答。

胡老人对于西洋文化只持一种恐惧的态度，并不怎么心悦诚

服，何况日本文化不过是西洋文化的一支小流而已。胡老人心目中 所憧憬着的是，春秋大义、孔孟遗教、汉唐文章和宋明理学等辉煌的中国古代文化，因此总想把这些文化留传给子孙。

彭秀才从初三到胡家来以后，一直被留着住了四天，本来也许还要多住几日，但为了阿三、阿四他们听说胡家将大事宴客，都拥到胡家来吃闲饭。他们时常在胡老人和彭秀才高雅的谈话、议论诗词歌赋中乱插嘴，这使彭秀才大感扫兴，因此决定告辞。阿三、阿四是鸦片桶的伙伴，村人都管他们叫“顺风旗”的，是些油腔滑调的家伙，他们深恐彭秀才一走，自己便不便注下来，因此拼命想留住彭秀才。但彭秀才坚决要回去，胡老人虽然也想留他，结果还是留不住他。

有孟尝君之风的胡老人，自从彭秀才回去以后，便让儿子去照料一切，自己不再问事，也不愿和阿三、阿四他们鬼混。胡老人的儿子——太明的父亲胡文卿——性情比较现实些，客人们都觉得住不下去，不久便纷纷回家了。

转瞬间新年已过去，接着来的是十五的元宵节。那天晚上街上有“迎花灯”等娱乐节目，姑娘们都换上新衣和家人出去游玩，青年男女也很多，这是闺阁少女难得出门的机会，也是她们选择如意郎君的好时机。

太明和胡老人为了看元宵，太阳还没有下山便出门去了。快到市街的时候，听到锣鼓丝竹声混成一片，越发点缀了元宵的气氛。那天晚上因为有特别娱乐节目，所以比往年更热烈，台北方面也有人赶来看花灯，街上万头攒动，挤得水泄不通。胡老人和太明挤在人丛中，连插足的地方也没有，他们费尽力气，才挤进热闹的中心。

这时，“灯会”已经达到高潮，五彩缤纷的花灯和火把排成长长的行列，还有喇叭队、小唱班、小孩和大人的化装行列、摇摇晃晃的

仙人仙女台阁……各种花彩和古玩装饰得如同演戏一般。当台阁经过时，胡老人一一地解释给太明听：这是“昭君和番”，那是“吴汉杀妻”，还有“关公斩六将”的场面，丝毫没有倦容。最后的行列是载着歌妓的高台，秩序非常紊乱，提着“太阳徽”灯笼的警察和壮丁在维持交通。这时，狂热的群众为了争看歌妓，挤得越发厉害，人潮中引起海啸般的骚乱。突然有十几个人从人潮中挤出去，冲进灯会的行列，秩序益加紊乱，维持交通的警察和壮丁，一面吆喝着，一面用棍棒哄赶闯进来的人。胡老人连身子也站不稳，不知几时已被挤出了人潮，立刻卷入那紊乱的局面中，听到“马鹿”一声，他重重地被击了一棍，顿时扑倒地上。

“这是从哪里说起！这是从哪里说起！”

胡老人好不容易才站起身来，避到安全的地方，惊魂未定地呻吟着。

“爷爷！回去吧！”太明牵着胡老人带着哭声说：“快点回去吧！”

胡老人咬紧下唇，俯看太明。太明觉得非常悲痛，眼泪直流，怎么样也止不住。

快乐的元宵节就为这件事弄得兴味索然，二人已无心再看花灯，各自怀着无限颓废的心情，怅然而返。

当晚所发生的事，使太明受到强烈的刺激。第二天听到这个事故的邻居、亲戚、朋友，都带了面线和鸡蛋来慰问。从此以后，胡老人像被伤了自尊心似地，默默地不发一言；直到忙过几天祭祖坟和各种琐事以后，内心的创伤才慢慢地痊愈。

不久，案头陈饰着的洁白水仙花枯萎了，鲜艳的门联也褪色了，太明结束了长期的年假，又重新回到云梯书院来。书院的学生已减少了很多，景况异常萧条，由于国民学校再三劝导学生入学，城市附近的学生大部分都转学了。但彭秀才一切听其自然，并无

慌张的神色。城里某学校聘他去担任汉文教师，他也辞谢了。他依然安贫乐道地吟咏着陶渊明的“归去来辞”，每天早晨依然一面“呼噜呼噜”地吸水烟，一面种他的花草。但不知是什么风给他带来了时运，当西瓜上市的时候，彭秀才突然接受番界附近某书房的聘请，飘然赴任去了。胡老人失望之余，只得把太明领回去，从此，太明便由胡老人亲自讲授四书五经。

新旧思潮

就在这时候，新思潮不断地在沉滞的环境中掀起波澜，并且从每个角度向太明身边袭击。太明最初所发觉的，便是在母亲生日看见亲戚的孩子们，在院子里合唱“鸽子歌”边唱边舞游戏的时候，从那时起，太明发现了另一个茫无所知的世界，并且感觉到自己离群的孤独。于是他想起志达堂兄说过的话：

“现在的官厅里，不懂日本话的简直就是傻瓜。”

而且，父亲胡文卿也说过这样的话。太明觉得时代大大地改变了，但他不明白胡老人为什么还要叫他读经书？

胡文卿对于新教育抱着很大的希望，但因目前有更重要的问题急待解决，所以并不怎么起劲。他目前的重要问题，是要把胡老人手中失去的土地买回来；这一方面，固然是为了尽人子的责任，但另一方面也是为了他自身的利益。谁知后来他好容易把土地弄到手，才发觉上了大当。原来有些土地早已建立了第三者的债权设定；还有些原是他自己的土地，却由于测量的错误，竟变成邻近地主的所有物了。

胡文卿以前以医师身份参加矿场救护工作的时候，眼见那些公立医院的医师们敏捷地处理伤患的情形，自己只有束手旁观的份儿，那些他无法救助的病人，有的只要注射一针便救活了；尤其